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

成績複查申請表

報 考 系 所			
考 生 簽 章		報 名 編 號	
聯 絡 電 話		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
E m a i l			
複 查 項 目	☐ 書面資料審查成績		
複 查 得 分			
複 查 回 覆 事 項	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注意事項：

- 1.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。
- 2.申請方式：填妥本申請表後傳真至本招生委員會，傳真號碼：(03)5591304，並於 8:30~16:30 來電確認傳真結果，電話：(03)5593142 轉 2219。如未以電話確認而致權益受損，考生需自行負責後果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3.申請複查期限：111 年 4 月 25 日(一)12:00 截止。
- 4.複查結果將於二日內由本會以電子郵件回覆申覆考生本人，務必在申請表上填寫可聯絡到之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帳號。若成績複查後名次有異動，則以異動後名次為主。